走過一世紀的百年老店、 從醉春園食堂到醉春園餐廳 ——吳廖秀春、廖江玉梅訪談紀錄

主 訪: 曾品滄*、吳美慧**、陳玉箴***

記 錄: 陳彦仲****

訪問地點: 潭子醉春園餐廳

訪問時間: 2017年7月21日

2017年10月11日

受 訪 者: 吳廖秀春(1935年5月5日生)、

廖江玉梅(1937年11月15日生)

吳廖秀春女士(1935--):臺中潭子人,潭子公學校畢業。出生前父親廖蕃薯已經在潭子街上開設「醉春園食堂」,爲潭子歷史最悠久的餐廳,後來廖蕃薯也兼辦潭子糖廠單身宿舍食堂工作。因吳廖女士成長階段幫忙家務之故,對於早年餐廳的經營方式與發展歷程瞭若指掌,且因

^{*} 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副研究員兼任副所長。

^{**} 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約聘助理。

^{***}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灣語文學系副教授。

^{****}臺北藝術大學傳統藝術研究所碩士

經歷戰爭物資管制、戰後經濟快速起飛等階段,對於臺灣餐館經營環境 的變化有深刻體驗。此訪問主要目的,在於呈現跨越兩個時代之地方傳 統食堂的經營方式,及其臺灣菜的特色。

廖江玉梅(1936--):臺中南屯人,21歲與廖樹金先生結婚,旋因廖樹金接掌家族事業「醉春園食堂」,成爲潭子「醉春園食堂」頭家娘,輔佐先生經營食堂事業。1969年,潭子糖廠由經濟部改成立潭子加工出口區,潭子經濟逐漸繁榮,「醉春園食堂」的經營也蒸蒸日上,2002年從潭子街的舊店遷移到中山路現址,並且改名爲「醉春園餐廳」,現已將餐廳傳給兒子廖子卿經營。此訪問主要針對臺灣經濟起飛後、地方經營餐飲、以及「醉春園餐廳」的歷史和特色爲主。

(一)世代傳香——餐飲家族的形成

我的父親名叫廖蕃薯(1885-1954),是潭子在地人,母親叫廖呂罔(1900-1981),原居神岡三角,但與神岡呂姓家族¹並沒有親戚關係。父親很早就從事餐飲這個行業,應該是「自細漢就做餐廳」,但我不知道他是從幾歲開始工作,也不清楚他有沒有拜師學藝或是繼承家業,聽說他在日本時代曾獲臺中州烹飪比賽第一名。

¹ 神岡呂家開臺祖於清乾隆年間渡海來臺,原定居於瓦窯仔庄(今臺中市潭子區),林爽文事件後,始移居至三角仔庄(今臺中市神岡區)。十四世呂世芳例授林郎之職,並且擅於墾拓,經營地方,累積家產,其家族逐漸成爲地方知名望族。詳見臺灣建築史,國科會數位典藏計畫 http://www.dm.ncyu.edu.tw/vr/vr02 map/004/004-02.htm,點閱日期 2019/09/11。

我父親娶妻時年紀已經不小,跟母親相差了15歲。我母親 廖呂罔是童養媳,嫁給父親前已育有一子呂樹根,她在原來的丈 夫過世後,經人介紹,才又與父親結婚。

父親在家中排行第二,上頭還有一個哥哥,也就是我叫大伯的廖老德。大伯育有兩男兩女,他在最小的兒子廖明周出生後往生,因此我父親把這個姪子廖明周帶回家養。由於我母親也是帶著一個孩子嫁過來,所以當時有人便戲稱我父母養兩個孩子是:「一個孤雞仔,一個寄草仔」。

父親把他的姪子養到長大成年,他也一直跟在我父親身邊幫忙,後來才自己出外做生意,也是賣吃的,賣的主要是米粉、水晶餃、大麵(切仔麵)等。他沒有足夠經濟能力開店,所以都是挑擔出外賣吃食,擔子裡有放烘爐與鐵桶,用來現煮熱食。他還用桶子裝水來洗碗。因爲離家不遠,裝水還算方便。現在換成是他兒子廖正松在開自助餐廳。²

若不算同母異父的大哥呂樹根的話,我在家中排行老四,上面有三個哥哥,依序為廖樹炎、廖樹潭、廖樹金;還有兩個弟弟廖樹通和廖樹欽、一個妹妹廖秀玉,妹妹是年紀最小的。我與二哥廖樹炎相差 12 歲。

二哥廖樹炎從小跟在父親身邊幫忙,所以常常要幫忙醉春園 食堂的工作,後來他在學校畢業後到潭子庄農會信用部上班,因 爲潭子農會就在我家旁邊,所以中午休息時間都要回家幫忙, 假日也不例外。日本時代我父親受雇到潭子糖廠的宿舍食堂工

² 餐廳名稱爲正松自助餐。

作,³主要是煮飯給糖廠內的單身員工吃,因為二哥會講日語,可以和日本人溝通,所以父親要求他每天中午到糖廠協助。日本時代的潭子糖廠設有員工宿舍,提供單身員工居住,我父親與二哥在糖廠工作期間,也是住在糖廠宿舍,宿舍旁邊就是食堂。我很少在員工用餐時間去糖廠,所以不清楚員工餐有沒有分日式、臺式。我只知道臺籍員工與日籍員工是分區居住的,且日籍員工宿舍空間比較大。

父親在糖廠「辦灶腳」的工作,做沒幾年,臺灣就光復了,所以工作也沒了。後來,二哥、二嫂到街上租了間店面,繼續做餐飲吃食的生意,賣的東西跟醉春園一樣,但各自有各自的客人,不會彼此搶生意。二嫂鄭月嬌很會做菜,二哥還在潭子農會服務,所以店裡的工作幾乎都是靠我二嫂在忙,後來實在做不下去,幾年就收起來了。【廖江玉梅補充:這段時間我先生的二哥在潭子農會擔任信用部主任,工作很忙,家裡兼開賣吃的店,加上他又愛喝酒,都是二嫂一個人做,忙的時候就做得不太高興,漸漸的生意不容易維持,後來就乾脆收起來。】

三哥廖樹潭因爲從學生時代就認眞讀書,大都只有在放學後才會在家幫忙,有時假日、或食堂辦桌工作忙不過來時,也會幫忙,但他還是花比較多的時間在讀書,出社會之後,考上鐵路局的工作,就到鐵路局服務,只有休假日才需要回家幫忙。

³ 潭子糖廠又稱潭子工場,創設於1918年,原稱潭仔墘工場,係帝國製糖株式會社臺中製糖所之分工場。1941年因該會社宣告獨立,而更名爲潭子製糖所,戰後改稱爲潭子糖廠。1943年七月奉命關廠,改爲員工訓練所。1969年政府在原地設立潭子加工出口區。參見陳炎正主編,1993,《潭子鄉志》,臺中縣:潭子鄉公所,頁300。

至於排行第四的哥哥廖樹金,他花比較多時間幫忙做家裡的 事,所以經家人商量過後,決定將來由四哥接下父親的擔子,繼 承醉春園食堂的工作。當時我的五弟廖樹通和小弟廖樹欽都環 小、還在唸書,所以就沒有考慮他們,不過我和他們在讀書之餘 也是都要在家幫忙食堂的工作。

(二)童年的飲食記憶



廖蕃薯與廖呂罔,以及襁褓中的吳廖秀春

母親生我的時候,前面已經有四個兒子,所以對我這個唯 一的女兒,幾乎是把我當作寶貝,讓我吃好、穿好。我出生於 1935(昭和10)年,小時候唸的是潭子國民學校,⁴那時叫做潭子 墘公學校,整個潭子庄只有這間國校,我小學二、三年級的老師 是一位未婚的日籍女老師,我雖然記得她的姓,但經過時間太 久,已不確定是否有記錯。

我入學時是 1941 (昭和 16) 年,當時臺灣已進入戰爭時代,小學二年級時因爲戰爭的關係,經常有飛機來空襲,學校爲我們的安全,會規定我們要穿特別的服裝,像是「ブルマ」——種像燈籠狀的長褲,我媽媽都會幫我做,是當時空襲警報的時候,躲防空壕要穿的。除了長褲外,還有規定學生都要帶三角帽(防空頭巾ぼうくうずきん),我媽媽也會買給我戴。幾乎只要老師(日籍老師)規定要穿甚麼服裝,過兩天我就會穿到學校,讓其他同學都很羨慕。

^{4 1909}年5月1日,葫蘆墩公學校潭仔墘分校成立。1910年獨立設校,更名為潭仔墘公學校,1917年,再度更名為潭子公學校。1941年改為潭子國民學校。1968年改為潭子國民小學。參見臺中潭子國小全球資訊網(http://www.tzps.tc.edu.tw/modules/tadnews/page.php?ncsn=2&nsn=14),點閱日期:2019年9月10日。

可能因爲家裡是大家族,吃飯的人多,不像我有很多機會可以吃 好東西,所以我都會分給她。

我媽媽做的魯爌內,沒有加八角等香料,只有醬油、蒜頭、 一點點糖、蔥去滷,味道特別好吃,所以到現在我只要一吃到滷味,就知道是加了什麼料下去滷的,尤其是有沒有加八角等香料,我都聞得出來。我是媽媽第一個女兒,她特別疼我,在戰爭時期物資缺乏、大部分人都沒得吃的年代,媽媽總是會留爌內、一碗糕米飯給我,爐肉湯達在糕米飯上就很好吃,讓我很懷念。

戰爭時期因爲物資管制,平常吃的食物都得按照家庭人口配給,我家因爲是經營餐廳的關係,有特別的配給,所以我們自己有蓬萊米可以吃,一般人則只吃在來米,當時蓬萊米價格和在來米價格還是有差別的。我還記得,隔壁鄰居每天吃在來米,看我吃蓬萊米,都會很想來跟我們換蓬萊米飯,像是我家隔壁阿泉叔,他幫人家補鍋,也會做新的鍋子,主要是做打銅的;他家裡有好幾個小孩,好像是四男四女,他的小孩喜歡吃蓬萊米煮的飯,相反的,我弟弟卻很愛吃在來米煮的飯,哥哥也是,因爲在來米吃起來鬆鬆的、香香的,所以他家小孩就會盛飯來跟我們換。感覺我們家小孩是喜歡「食巧的」,鄰居是想要吃好的。

到了「非常時」⁵,因爲是糧食漸漸不足,一般家庭都是吃代用品(代用食),也就是蕃薯簽爲主,煮成蕃薯簽飯時,蕃薯簽很多,米很少。我們家隔壁的阿泉叔,因爲家裡小孩很多,就把蕃薯簽再洗成蕃薯粉,曬乾後,用蕃薯粉摻樹薯粉來揉麵,可以

⁵ 戰爭時期,特別是指 1940 年春季,至 1945 年 8 月 15 日戰爭結束,這段時間因進行物資管制,對民眾生活帶來極大不便,故稱爲「非常時」。

做成粉條、小耳朵、樹薯丸子,再加韭菜一起煮。當時我年紀還小,喜歡吃這種代用品做成的點心。隔壁阿泉叔常會問我,要不要再去盛一碗糙米飯,來換樹薯丸子?我父親煮的糙米飯,我母親會留一些給家人吃,不會全部拿到店裡賣,所以我總是可以順利地跟鄰居換代用品來吃。我們家平常都是吃飯,很少在吃那些有的沒的,所以我們家的小孩反而喜歡吃代用品,就很願意用米飯跟鄰居換代用品。

戰爭期間,雖然糧食改爲配給,但因爲家裡經營餐廳,食物 取得比一般人容易,所以我們不覺得飲食生活上有受到太大的影響。到了戰後,大家不只蕃薯簽少吃,現在的人連在來米也不常 吃,都改吃蓬萊米了。

(三)「醉春園食堂」的成立

父親什麼時候開「醉春園食堂」,我並不清楚,但是據我哥哥們查資料知道,應該是在明治42(1909)年創立的,也就是我們兄弟姊妹還沒出生之前,就已經在營業了。

「醉春園」的店名是我父親取的,當時曾被人笑說是「查某間」(妓女戶),事實上並不是這麼一回事,醉春園只是一家單純賣吃的餐廳。醉春園的店址位在潭子街上,是當時地方上唯一一家規模比較大的食堂。早年的店屋,進深很長,我們一家人就住在店面的後面。對街也有一間賣吃的店,人稱「高仔木」,也是自日本時代就開業。不過醉春園的生意比較好,所以當時有人戲稱「蕃薯師炒高仔木」。

我小的時候,來用餐的客人是本地人比較多,主要都是生意人,各種生意人都有;還有很多都是附近的鄰居,他們大部分都是因喜歡我父親的拿手菜色,常常會來光顧,像附近開傢俱店的楊金聰(現任潭秀里里長楊明智的父親),他們家幾代都愛吃醉春園的菜;至於附近學校的老師,我的印象中就比較少來店裡吃飯,日本人就更少了。

(四)醉春園食堂的工作

醉春園食堂是由我父親自己經營,廚房及採買等工作也都是 父親一人負責,遇到辦桌,需要人手時,家人都會一起幫忙,包 括我們兄弟姊妹,還有姑姑及表弟。餐廳忙碌的時候,隔壁的阿 泉嬸會來幫忙揀菜等等。還有,鄰居楊金聰的小妹也會來我們店 裡工作,除此之外,店裡不曾請過外面的人來幫忙;僱請幫手來 幫忙的情形,是等到我四哥掌店後才有的事情。

從我小時候,就覺得母親是我父親的最佳幫手,平常父親買菜回來後,便交由母親處理。爸爸在掌店的時候,媽媽要負責揀菜,她常常拿一張矮板凳坐在門口挑揀,然後指揮我和哥哥們要做什麼事,因此,很多人都這樣說我媽媽:「這隻火雞母,坐落來就做沒停,又兼發落大家」。【廖江玉梅補充:火雞母的意思是,婆婆很顧家,而且生養一群小孩,每天都忙著顧養小孩和家裡大小事情。她這樣忙到我先生接手後,還是繼續在負責揀菜。】

我父親通常都是早上騎腳踏車去街上買菜,菜料買回來後

交由我母親處理。每天要做的工作還有「焢一鼎大骨湯」(熬一大鍋大骨湯)。我家廚房裡有三連灶,依序是「大鼎」、「中鼎」、「鉎鍋」(senn-ue)。6內骨湯先在「大鼎」裡熬好,再倒到「鉎鍋」。煮麵或是煮任何料理的高湯,都是用這鍋大骨湯。

煮飯的話是用大口「鉎鍋」,把水跟米放入「鉎鍋」,煮滚 後移到中間的中鼎上慢慢燜(「烘」)。如果煮滾之後沒有趕緊換 灶,鍋底就會「臭火焦」(燒焦)。不過每天煮飯已經煮到非常熟 練,所以不太容易發生這種事。

廚房的灶是燒柴的,生火的話,是用乾掉的甘蔗葉折一折,做成「草絪」來引火。以前會有人從山裡擔柴來街上賣,家人每天要去街上「叫柴」,也就是請賣柴的人送到店裡。早年,如果爐灶已經熄火,但是又有客人來買魯麵的話,就要重新用草絪引火,不像現在用瓦斯爐這麼方便。

醉春園食堂除了賣一般吃食外,也會接一些比較簡單的外 燴工作,像是土地公廟的「食福」,一般土地公廟都有頭家、爐 主,爐主只有一位,頭家有十位,他們每年會有一次「食福」的 活動,由爐主或頭家輪流主辦。通常對方會先去買菜,再叫我媽 媽去現場煮,她會把每道菜都煮一大鍋,看有幾桌、再盛碗裝,

[「]生鍋」、「生鐵」或「生仔」,或寫做「鉎鍋」、「鉎鐵」或「鉎仔」,這是 爲了避免閱讀時把修飾用的形容詞「生」誤釋爲動詞「生產」義,同時將 「生」「鉎」在詞性和用法上分工。

教育部台灣閩南語常用辭典 https://twblg.dict.edu.tw/holodict_new/iongji/pdf/annesia440pdf.pdf, 點閱日期: 2019/09/11。

人手不足時,也會請「食福」的人來幫忙拿碗盛裝,再送到各桌。

我父親掌店的時候,一旦接到「桌攤」(toh-thuann,宴會辦桌)的工作,父親會先跟主家討論,確認對方提供的預算與桌數後,再開菜單、買菜料。如果辦桌的時間是中午的話,就要提前一天到現場準備,如果是晚上,比較有時間準備,當日早上再到現場就好。不過,還得看請客的桌數才能決定。

來醉春園「注文」(訂購)要我父親去辦桌的單位很多,我印象很深刻的是,連續許多年,四張型(位在臺中市北屯區,與潭子區相鄰)那邊的合作社只要開會的話,都會請我父親去辦桌,煮給來開會的社員吃。通常像這樣大攤的辦桌需要多一天的時間準備,我和四哥都得去幫忙,我通常負責洗碗,四哥幫父親端菜。如果預定吃飯的時間是下午,我們就要一早過去現場準備,不過當天就可以回家休息;如果吃飯的時間是中午,就要提前一天先去準備。此外,合作社有提供桌椅碗盤,我們只要準備菜料,省事不少。後來四張犁那邊開了餐廳,可以就近用餐,合作社就沒有再來訂桌了。

還有,潭子鄉茄荎角(今嘉仁村)那邊林姓家族的九牧公會,⁷每一年的清明、重陽,要「吃會」(聚會)一次。我爸爸還在的時候,也都會去辦桌,常常是辦三到四桌,媽媽也會去幫忙,當助手,我哥哥他們也得去幫忙,拿東西等等,我也要去幫忙端

⁷ 林九牧會,應爲臺灣中部地區晉安郡王林姓後裔九牧始祖林茂派下的祭祀公業,該族在潭子鄉茄荃角設有林九牧公祠,創於光緒十五年(1889)。林九牧之意,乃林姓祖先叫林牧,生有九子,皆任牧民之官,故稱林九牧。參見許雪姬,《臺中縣建築發展-民宅篇田野調查總報告書》(臺中:臺中縣立文化中心,1992),頁81。

菜。以前的馬路都是石頭路,也沒有車可以坐,都是用走的,從 我們家走到茄荎角要花一些時間,也是很辛苦的。林家的吃會一 直都是跟醉春園食堂訂桌,第一代辦桌,第二代主辦之後才改成 供應豬排便當。

通常,到外地去辦桌時,客人用的桌椅碗筷,都由辦桌師傅提供。所以,事前準備工作就包括了搬桌椅碗筷,這項工作是由我哥哥他們負責,我和我弟弟也要幫忙。早年,沒有貨車也沒有「リアカ」(二輪拖板車,rear car),完全靠我們自己用走路的。哥哥們個子比較高,負責搬運比較重的圓桌,他們將圓桌拆卸下來,一人拿桌面,一人拿桌腳。我和弟弟則用長竹篙把「椅頭仔」(圓板凳) 串在一起,再一起扛到辦桌現場。

此外,還要準備一個鐵桶,在桶身上剪出一個洞,充當臨時 的灶來使用。這些用具平時貯存在家裡,後來哥哥們陸續娶妻, 家裡的空間就愈來越狹窄,這些都慢慢丢棄了。而且戰後已經有 了鐵牛車,可以載桌子還有一些東西,一切都比戰前方便很多。 等到我哥哥掌店的時候,就更方便了,全靠貨車來載運。

除了辦桌之外,醉春園也有外送。像是街尾的傅春魁醫生家,⁸是地方上大家族,人口多,而且家裡經常有客人來,所以不時會來醉春園食堂叫菜。通常是由我三哥及四哥負責外送,有

⁸ 傅春魁,潭子人,傅錫祺長子,1892年生,1914年畢業於臺灣總督府醫學校,後於馬偕醫院實習。1916年在潭子開設成春醫院,1927年到爪哇開業行醫。1936年歸臺,再回潭子執業,1941年加入櫟社。1948年擔任官派潭子鄉長,1970年逝世。參見許雪姬編纂,《續修臺中縣志.人物志》(臺中縣豐原市:臺中縣文化局,2010),賴惠敏,〈傅春魁〉,頁327-328。

時,客人預定的料理數量比較多,兩個哥哥來回端送仍忙不過來的時候,我和我弟弟就要一起幫忙,用接力的方式,才能儘快把料理送到客人家中。【廖江玉梅補充:傅春魁愛吃我們店裡的「五柳枝」,即使他後來搬去住在臺中,還是常會回來吃。】

醉春園食堂辦吃福、吃會的辦桌,和結婚的辦桌不一樣,吃 會的菜比較普通,是「普通菜」。我爸爸比較沒有接結婚辦桌的 工作,傳給兒子廖樹金之後才比較有接這類的工作。

(五) 醉春園的料理

說到我父親的「手路菜」(招牌菜),有乾煎肉、魯麵、五柳枝、川丸子湯等等。乾煎肉的作法,是豬肉醃過後去煎,煎的時間不能太久,肉質很軟很好吃。魯麵都是客人現點現煮,不會事先煮好一大鍋,麵條是買現成的,都是跟街上做麵條的店家叫貨,請對方送來店裡。魯麵類似羹麵,用料很豐富,很受客人的歡迎。【廖江玉梅補充:魯麵,臺南的會添一點糖,我們的沒有。從我公公的時代就很出名,一直到現在。臺南吃魯麵的習俗是訂婚前吃魯麵,但我們中部這邊沒有這項習俗。魯麵的食材有豬肉、蝦仁、花枝、魷魚、玉米,料都下鍋後,打個蛋花淋上去,調鹹淡,最後勾芡。】

以前沒有冰箱、冷凍庫,所有菜料都放在玻璃櫥裡,櫥裡再放很多冰塊降溫,來維持食物的新鮮。而且用玻璃櫥,才看得到裡面放了甚麼食材。冰塊尺寸差不多50公分長。【廖江玉梅補充;一個冰櫥,放八塊冰塊在底部,上頭鋪一條俗稱白百永的純

棉粗白布,就這樣充當冰箱。我和我先生掌店之後的前幾年,都還是用這種方式維持食物的新鮮。】

因為玻璃櫥的保鮮度不足,所以以前沒有生魚片,做魚料理時都是做五柳枝。五柳枝的魚用的是嘉臘或草魚,有時會用赤鯮(紅嘉臘),也用黃魚,不過黃魚比較少,而且價格也比較貴。以前沒有吳郭魚。也有用狗母梭。不過狗母梭刺很多,通常用來做魚鬆。

醉春園食堂的五柳枝作法,魚沒有先蒸過,都是直接用炸的,炸到酥酥的,然後配料炒一炒,調成勾芡,再淋上去,非常好吃。我家對面西裝店老闆娘,明年要滿一百歲,她從年輕時就很喜歡吃我們店裡的五柳枝。楊金聰兄也很愛吃我家的五柳枝,常常會來「注文」。這道菜的,我四哥跟他兒子都有傳承到,到現在都還是店裡很出名的菜。

楊金聰因爲就住在我家隔壁,以前他們家裡只要有客人來, 就會跟小孩說:「去蕃薯伯那邊叫乾煎肉跟魯麵」,另外還會點 鹹菜鴨湯或鹹菜雞湯。

湯類的菜色除了鹹菜鴨和鹹菜雞外,醉春園食堂也有賣火鍋,是中間有個高高突起、燒炭煙囪的火鍋。先將大白菜切絲鋪在鍋底,再依序下冬粉、內片、「下水」、丸子,然後倒入高湯,點火加熱。至於一般常見的內燥飯、焢肉飯,醉春園也有賣。

除了賣飯、賣麵之外,我爸爸還會現做摃丸、肉羹、芋捲酥、香腸和膽肝來零賣。摃丸的作法,是用木製的槌子將豬肉的肉質搥成泥狀,然後直接做成摃丸,沒有再摻粉。我爸爸是挑「整腿瘦的」(瘦的腿肉)來製作。以前不像現在有這麼多種食物或料理可以買,所以,即使是摃丸,才剛煤(sah,白水煮)好,

從鍋裡撈起來放在篩子(thai-á)上,一下子就賣光了。內羹是一條一條的,用的是後腿內跟前腿內,都是瘦內。

以前每年到了年尾時,我爸爸都會灌香腸,他灌的香腸非常有名,常常一天要灌上好幾百斤香腸,都要用大的「簳仔」(竹編圓盤形盛具)裝。我爸爸灌香腸也是很辛苦,因爲豬肉都是自己一刀一刀切碎,那時肉販還沒有切肉的機器,都是整隻腿拿回來自己切,大的簳仔擺了三四個(準備放內),我們這些小孩也要幫忙。忙不過來的時候,連厝邊鄰居都叫來一起做,之後再把豬肉皮分給鄰居作爲答謝。那時經濟環境不好,內皮對一般人來說是很稀罕的。

除了香腸之外,我爸爸做的醃膽肝也是很有名的。醃膽肝的 方法,是白天拿去曬,晚上收起來壓,要曬到裡面都乾了才可 以,大概要好幾個月的時間。

後來進入「非常時」(戰爭時期),食物由政府統一配給。醉春園食堂固定會配給到豬血、糙米及幾斤豬肉(一天兩斤),我爸爸就煮豬血湯與糙米飯來賣,豬肉則做成焢肉或白切肉。那陣子醉春園食堂生意非常好,每天到了預備開賣的時間,店門口就會出現排隊的人龍。

(六)醉春園的辦桌菜

醉春園的辦桌菜,和一般的辦桌菜出菜順序差不多,通常第一道菜是冷盤,有白的海蜇皮(peh-thē)、綑蹄、蟳仔絲、水煮章魚蘸五味醋,豬肝偶而才會有。五味醋是自己做的。一般市售

的五印醋不好吃,自己做的五味醋比較好吃。

第二道菜是大家都很喜歡的魚羹,然後還有封雞,作法是整 隻雞拿去燉。也會有芋擀酥等甜點。

芋捲酥的作法,是先將芋頭炊到爛熟後,加麵粉下去揉,再捏出一團一團,中間包內,再做成一個一個像橄欖的形狀,最後下油鍋「浮」(phû,炸),我爸爸很會做芋捲酥。這工作都是我爸爸自己一個人做,我沒有幫忙過,我媽媽也沒有。

甜湯通常是最後一道菜。甜湯是煮熱的,裡頭放了龍眼乾、 楊桃乾、脆圓。我媽媽很會煮脆圓,用太白粉摻蕃薯粉下去做 的,加一點紅花米下去揉,要趁熱。做脆圓要摻硼砂,。揉一揉之 後,再掰成一塊一塊,或者用切的也可以。如果要做多一點,就 用切的比較快。

我爸爸掌店的時候,有紅燒水雞(紅燒青蛙)這道菜,紅燒水雞的作法,是先將青蛙處理好後入油鍋炸,再下鍋炒,炒的時後再加入九層塔增加風味,這道菜一定要放這一味。因爲紅燒水雞很受歡迎,我和哥哥們及弟弟,除了幫忙跑腿、洗碗,有時還要創青蛙。

當時前面的店口、後面家裡各有大灶,也有自己做的沙漏窟,用來過濾水,總共過濾三次,就可以有清澈的水可用。我已經不太記得水源從哪裡取得,可能是用水溝的水吧。水窟的另一邊是一處「紅毛塗窟」(水泥窟),容量很大,專門用來裝青蛙。只要客人有指名,我和我哥哥就要負責刣青蛙。刣青蛙的方式,

⁹ 早年臺灣製作食品經常食用硼砂,除了增加彈性及Q感外,也可以延長食品保存期限。

是將青蛙抓起來摔到地上,一直摔到牠呈現無力的狀態再创。但 是這樣不容易讓青蛙死掉,所以,把青蛙的頭剁掉後,還要用牙 籤往中間的神經刺下去,才能把青蛙的肚子剖開。這工作做到後 來,心裡都會害怕。而且,青蛙體型都不小,有時要一連摔好幾 次,牠才會昏死過去。青蛙是跟別人買的,應該都是野生的,當 時環沒有很多人在養。

此外,我父親也做客人「注文」的菜色,這個因爲比較特別,我反而沒有印象。

(七) 廚師的日常生活

醉春園食堂沒有固定的營業時間,只要客人一上門,我爸爸就要開始煮給客人吃。通常忙碌到下午三、四點左右爲止,之後的空閒時間,爸爸會「四界坐」」(四處去聊天),不然就是去潭子街上的戲園,趁歌仔戲演到快結束,不需要買票的時候進去看戲。所以,他常常被笑稱:「抾戲尾(khioh-hì-bué)有名」。其實,他也沒時間從頭到尾看完一整齣戲。他也只有這項消遣,此外沒聽說過他會賭博。親友說,以前我爸爸在店裡工作到一個段落,就會到他們那邊坐,坐著坐著就打起瞌睡,他們就會開玩笑喊著「地動喔」,他就會嚇到趕緊爬起來。

說實在話,做吃的是很辛苦的工作,工作之餘的時間並不多,所以要有什麼娛樂也很難,我看我父母親一輩子都是在辛苦 打拼,我對我母親最深刻的印象就是每天一大早就坐在門口揀 菜、洗菜,一直到她年紀很大了,還是這樣,一方面覺得要幫忙 做點事、一方面是開餐廳要準備的工作實在太多、太瑣碎,很需要人手幫忙,所以她就很認命地幫著做,可以說是辛苦一輩子。

醉春園食堂沒有留下手寫的菜單,我也不清楚我爸爸是否會 寫字,不過我知道他會用毛筆記帳,帳簿是棉紙做的,封面是藍 色。大概是留給我四哥了,我也沒問過他。



廖番薯夫婦與全家成員合影,後排右三呂樹根、右二廖樹炎、右一 廖樹金,前排左一廖樹欽、左二廖樹通,前排中廖蕃薯、右三廖呂 罔、右一吳廖秀春。拍攝時間應爲戰爭時期

(八)我的青春歲月

我小時候,爸爸及二哥在糖廠「辦灶腳」(承辦伙食)期間,

醉春園就由我母親負責,她一個女人家會忙不過來,所以要求我們兄弟姊妹都要幫忙。那段時間我放學後就要回店裡幫忙。等到我國校畢業時,我母親也不讓我繼續升學,她希望我幫忙家裡,那時爲了可以讓母親同意我去唸書,我每天都把桌子的桌面刷得白帥帥,我二哥也支持我去讀書,即使如此,母親還是不肯讓我去上學。

我並不想這樣過日子,到 了18歲時,我決定去豐原學 裁縫,因爲我覺得沒有繼續讀 書,至少也要學一門手藝。裁縫 學成之後,我繼續拜師學做西 裝,就在潭子中山路上一家西裝 店工作。西裝店的老闆顏阿坤是 潭子本地人,曾經到日本去學剪 裁,後來回來臺灣開業,所以不 是福州師傅。

我在西裝店做了許多年,遇 到醉春園食堂忙不過來時,母親 會叫我回家幫忙,西裝店的頭家 娘顏葉玉鳳就會代替我到醉春園



吳廖秀春年輕時留影



吳順錦與吳廖秀春結婚照

幫忙洗碗。其實,家裡並不需要我出外賺錢貼補家用,老實說, 我做西裝、做裁縫,賺的錢也不多,但我很喜歡可以做衣服給自

己的父母穿。

我在西裝店裡認識了幾個年輕人,他們和西裝店的老闆,是一群很有理想的臺灣人,常會在一起談臺灣人的命運,其中一個叫吳順錦(1929-1988),他就住在西裝店對面,當時已在臺灣鐵路局工作,不久之後,在1956年,我22歲時,我們就結婚了。我在結婚後,就不需要在醉春園食堂幫忙了。

(九)「醉春園食堂」與「醉春園餐廳」

戰後,醉春園食堂繼續賣飯、賣麵,那時潭子鄉沒有幾間麵攤。我爸爸在我二十歲左右那年(1954)往生,食堂便由我四哥廖樹金接手,民1957年底,四嫂(廖江玉梅)嫁過來之後,幫了很多的忙。四哥喜歡出去找朋友打麻將,所以很多時候都是四嫂在店裡忙碌,辛苦很多年。

我爸爸掌店時期和我四哥掌店時,兩人煮的菜,我覺得是不太一樣,至於哪些方面不一樣?我也說不上來。只能說我哥哥比較有去觀摩其他人的料理方法,我爸爸沒有,所以他的古早菜的菜色比較「粗」、比較普通,像是一般炒菜,他會用荷蘭豆跟肉絲一起炒成一大盤,不然就是芹菜跟肉絲一起炒。

到了我哥哥時,菜色就比較「幼路」(iù-lō',精緻、細巧), 也會自己尋求一些變化,像是他接手醉春園後,新創了一道「黑 胡椒豬排」,有一年前立法院長劉松藩來臺中,記者特別帶他來 醉春園品嚐,沒想到很合劉前院長的胃口,一塊豬排大約四兩 重,劉院長一口氣吃了三塊豬排。記者寫成報導刊在報紙上,讓 豬排熱賣,廚師每天剁排骨剁到手酸。

醉春園的名氣打響以後,客人越來越多,考量附近空間有

限,對開車來用餐的客人來說,很不方便,於是在 2002 年左右搬到現址(中山路上),並將店名改爲「醉春園餐廳」。醉春園遷店到現在也將近十七年了,四哥往生也已經十多年了。現在是由我四哥的兒子廖子卿掌店。

二、醉春園餐廳時代:廖江玉梅女士訪問

(一) 我的娘家及出嫁前的生活

我的娘家本來在臺中七張犁(今臺中市西屯區的西南部), 就在四張犁(今台中市北屯區西北部)的旁邊,我的爸爸是當「田佃」(chhân-tiān,佃農)。

我家總共九個兄弟姊妹,我排行第六,上面兩個哥哥、三個姊姊,下面還有兩個妹妹一個弟弟。我大哥唸到高等科,戰爭時到日本作海軍工人,二哥去唸后里農業公民學校(今爲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),並不是很好的學校。因爲兩個哥哥都不在家,家裡的事都是我們這些女兒在做。但我爸媽很開化,家裡的女兒都有上學讀書,我大姊和我二姊都唸到公學校,聽說二姊從一年級到六年級都拿第一名,贏班上男生的成績,很厲害,後來二姊想要繼續唸書,就求爸媽讓她繼續唸,但以前的人畢竟還是重男輕女,加上家裡需要幫忙,她後來沒有再唸。輪到我讀書的時候,因爲是戰爭末期,我一、二年級時還讀日本冊,學過五十音,但大部分時間都在躲空襲,三、四年級時臺灣就光復了,改讀漢文,五、六年級才讀「國文」(國語),所以我讀的是「雜菜麵」。

我小時候,臺中七張犁因為缺水,所以只能種花生和甘蔗,也有種一些稻米。七張犁不僅缺水,再加上我們的田所在位置是「水尾」(水源末端),水源更是不足,所以家裡的姊妹都要去幫忙「破水」(phuah-tsuí,將水圳裡的水引入田裡),有時候半夜會有人來偷水、把水圳堵起來,使圳水流向到他們家裡的水田,所以我爸爸半夜都要去稻田裡顧水,因為天天這樣忙、無法好好睡覺,到後來,身體受不了,只好另覓耕地,最後在南屯找到願意出租的耕地,所以我九歲的時候,全家從七張犁搬到南屯。

自從搬到南屯之後就沒有缺水的問題了。在南屯,我們家一開始,是跟兩個兄弟租田,一塊面積四分多,另一塊也四分多,加起來差不多八分的地,後來又租了一塊六分多的地,總共就一甲多了。

搬到南屯時,臺灣剛光復,我們姊妹每天早上都要去田裡拔草、澆水,我們種的菜有菠菜、包心白菜、大菜心菜、花菜、空心菜、「紅花菜」(茄子)、菜豆等等,我們甚麼都種,收成很好。

我們家的菜都種得很好,蔬菜收成後再挑到第二市場販賣, 因爲品質好,我們經常可以拿到寫在「黑板頭」的價錢,也就是 當日最好的價錢,譬如說別人一百斤賣八百元,我們可以賣到 九百元。

除此之外,我們也種花生、甘蔗,花生是用來榨油,收成後 拿去油車間榨油,我們也要在旁邊顧,不然會被偷摻沙拉油。甘 蔗則是採收後交給糖廠製作蔗糖。

我們家雖然是佃農,但我媽媽很會經營,除了種菜外,我阿 嬤也養了不少「畜生」(家禽、家畜),家庭收入不錯,所以(家 運)可以發展得很快。說到我阿嬤很會養畜生,她有養鵝、閹雞、紅面鴨、「土生仔(土番鴨)」¹⁰【吳廖秀春補充:土生仔比較小隻,脖子比較長。】

我現在年紀大了,身體還這麼好,我認為都是我媽媽很會照顧我們姊妹,那時我媽媽都會去找一個女中醫抓藥,那位女中醫擅長醫治婦人病,我們家裡三個女兒當時分別是 14 歲、16 歲、18 歲,我媽媽跟女中醫買藥,分別燉三隻「土生仔」給我們三姊妹吃。

我媽媽還有養豬母,生小豬仔來賣。說起來我媽媽很能持家,還有也是因爲我阿嬤在協助她。我阿公很早就過世;我爸爸也是,我12歲時就沒了父親;我媽媽年輕時曾經去幫人剪橘子,後來犯氣喘,最後因爲氣喘而過世,過世時才44歲。我家跟別人租的田,後來都跟對方買下來了,在我媽媽過世後,還好我大哥回家來,但他甚麼農事都不會,只好重新學起,接手家裡的農事。

印象中我媽媽有很多好手藝,像是羊肉爐就是我媽媽的拿手菜。一般羊肉味道很重,洗一洗,「炸」(tsà,過熱油)一遍,再用兩支差不多五吋長的紅甘蔗頭,將外表的根鬚都拔掉,剖成四片,和「炸」好後的羊肉,再加上藥引,一起放入狗母鍋中,紅甘蔗的作用是爲了去掉羊肉的腥羶味。然後用「紅毛塗紙」(牛皮紙)蓋在狗母鍋上面。接著在地上挖一個洞,就像烘爐底下有一個洞,放入火炭、「木鋸粉」,狗母鍋則擺在洞上加熱,狗母鍋

¹⁰ 土番鴨,由雄番鴨與雌菜鴨交配而生的鴨種,不能生育,早肥、肉味佳,爲台灣肉用鴨的主要鴨種。

四周再放粗糠保溫,這樣燉起來的羊肉爐特別好吃。除此之外, 我媽也自己做粉粿,用黃梔花的籽,煮一煮,再和番薯粉一起做 成粉粿,很好吃。現在很難看到黃梔花了。



廖江玉梅家族照。後排右二爲未婚時的廖江玉梅,前排右三爲廖江玉梅阿嬤,右五爲母親

(二)戰爭時期的回憶

戰爭時期,日本政府「限米分」,"農家的米都給日本政府收

¹¹ 意指對於米糧的管制,農家生產的米糧,除了按照家庭人口數量留下部 分作爲自用外,其餘皆由政府強制收購。

走,看家裡有多少人,再配給多少米。那時日本人管很嚴。不只 是米,就是豬肉也是配給的。爲了可以吃到比較多的豬肉,我娘 家有偷偷養豬,養在光線比較暗的地方。但爸爸不敢殺豬,都是 拜託我三姑丈來殺。三姑丈都是半夜一兩點才來我們家,一個晚 上就可以把所有事情都處理好,最後把豬肉燙熟、醃好後,再妥 善藏到外人不容易找到的地方。這樣處理過的豬肉,就變成了好 吃的鹹豬肉料理,我把這手藝繼續傳給我的大女兒廖淑惠,她在 做自助餐,聽說鹹豬內在她店裡銷路很不錯。

當時,我們家還有偷藏米。稻田收成時,裝稻穀的穀擔要給日本人檢查,我們家就把米藏在桶底,上面再蓋上「草樣」(稻子收割、脫殼後剩下來的細碎稻稈和葉子),這樣日本人就不會發現。我有個阿姨在潭子開餅店,我們會拿米去跟她換餅店用不完的「凹仔糖」(戰爭時期由政府配給餅店做餅用的糖)。除了米,我們還會用擔子裝著鵝與火雞去換糖。飼養火雞雖不用向政府登記,但不能私下買賣。所以當時我們家沒有被糧食配給制度給影響,都吃很好,家裡米的份量也很充足,不用吃蕃薯簽。雖然當時已有蓬萊米,但相較之下,我比較喜歡吃在來米,因爲在來米的口感,比蓬萊米「捎捎」(sau-sau,鬆鬆的、不黏)。

(三)成為醉春園的媳婦

1957年底,我 21 歲嫁過來,是我二嫂月嬌作的媒。結婚之前就知道夫家是做吃的,開醉春園食堂,那時我阿嬤還笑我說,二十幾個人的大家族,飯碗你捧得起來嗎?¹² 那時也聽我先生的

¹² 比喻依靠他人生活。詳見台灣閩南語常用辭典 https://twblg.dict.edu.tw/

大哥、二哥說,醉春園食堂以後是要給我先生經營。我心裡想 說,那間店若是要給我做生意,那我絕對不會餓肚子。

嫁過來之後,什麼都學,我婆婆和二嫂都很好,都會教我。 那時全家大小都住在一起,總共二十幾個人,過了不久二哥一家 搬出去,在潭子街上另外開了一家食堂,但家裡還有三哥、我 先生、五叔和小叔。五叔當時是在豐原農會工作,後來升上祕書 一職。二哥早期曾在潭子農會擔任信用部主任,搬出去後也兼開 店賣吃的,但他農會的工作忙,又愛喝酒,二嫂一個人顧店,做 得不太高興,漸漸的生意要做不做,後來就乾脆收起來。相較之 下,我自己是比較認命啦,「憨憨的」做。

我在出嫁之前,都一直在家裡作農,澆菜、賣菜等等,嫁到潭子來以後,改成「煮燒的」,不用再澆菜了。我原本是不會煮菜,因爲我在家裡的時候,有媽媽、有阿嬤、還有兩個嫂嫂、三個姊姊在,根本輪不到我煮菜,嫁到醉春園之後才開始學煮菜。我婆婆人很好,她都會教我怎麼煮。

剛嫁過來時,也不大敢問別人,都自己默默的做,常常做的 亂七八糟,說來好笑,我一開始甚麼都不會,兩斤蚵仔拿去洗, 最後只剩下半斤,因爲我把蚵仔裡面的漿都揉掉了。我婆婆很慈善,她會跟我說,「不會做沒關係,做甚麼要先問,問了才會。」 那時我煮一碗麵給人家吃,如果對方有吃完,自己就會很高興。 自己鼓勵自己。後來我發現我的媳婦比我厲害,在旁邊看著就 知道怎麼煮。比起來我真的是比較憨,我是「田庄人」、「作事

底」13,就「憨憨的做」。

記得剛嫁過來的時候,醉春園還有二哥在幫忙,當時他雖然 在潭子農會信用部上班,但因爲家裡和農會距離不遠,如果店裡 填忙不過來,就去農會把二哥叫回來幫忙就可以。後來二哥自己 出去開店,我和我先生才真正負責掌店。



廖樹金與廖江玉梅結婚照。前排左一至三爲廖呂罔的姊妹,左四廖 江玉梅,左五廖樹金、左六廖呂罔;前排右二、三爲廖呂罔兄弟。 後排左一廖樹欽、左二廖樹通、左四吳順錦、左五吳廖秀春。圖像 背景爲醉春園食堂舊店正面。時間爲 1957 年農曆 10 月 28 日

¹³ 從受訪者的語意推測,「作事底」應指從小就幫忙在田裡工作,身體上很 熟悉農事的勞動。

我先生廖樹金(1932-2003),因爲要幫忙家裡的工作,只讀 到國民學校畢業而已,但他寫了一手好字,頭腦又好,在外面吃 到好吃的料理,回來學著做就做得很好,像是黑胡椒豬排,就是 他自己發明出來的,以前一塊豬排是四兩重,現在改比較薄。

經營醉春園的時候,買菜都是我頭家去買,我都在店裡看顧;後來他覺得要改良菜色,加上他常常學新的菜色回來,店裡的菜色也漸漸改成「幼路(iù-lō)菜」(做工比較細膩、精巧的菜餚)。



廖呂罔、廖樹金、廖江玉梅全家福照。前排自左依序爲廖子清、廖呂罔、廖淑惠,後排則爲廖樹金、廖淑雯、廖江玉梅

我先生以前常跟我抱怨,說如果不是我公公跟哥哥們要他接這間店,讓他無法繼續讀書,不然他現在不會做這個行業,不過 總算他也是把醉春園做起來了,讓醉春園可以傳承到第三代。只 是我先生很愛打麻將,常常都把店放給我顧。

(四)醉春園食堂的整修

我嫁過來的時候,臺灣經濟並不好,因爲景氣差,附近的糖廠停工,加上潭子街的路沒有像現在這麼大條,潭子街的店面又很少,所以醉春園的生意並不好;不僅辦桌很少,經常一整個晚上顧店到十一點半,才賣出一碗麵,一碗雜菜麵才賣3塊錢。

後來漸漸有些辦桌的機會,還是不多,那時候私人公司很少,通常會來要我們辦桌的都是公家單位,像鄉公所、鄉農會、分駐所(派出所)、學校等等,我很感激在附近學校做總務的呂通明先生,很照顧醉春園,常常來捧場。

我公公、婆婆那間舊店厝(醉春園食堂)是兩層樓的房子, 地是農會的,「厝殼」(房子、地上物)才是我們的,農會不願意 讓房屋所有人翻修,預計將來要收回去。不過最早起厝的時候, 醉春園食堂是用檜木(hinoki)搭建的,雖然很堅固,經過時日 一久、加上每天都有很多吃飯用餐的人走動,如果在裡頭辦十幾 桌的話,樓地板還是會有晃動的感覺,好像在地震,我常常嚇得 手腳發抖。

加工區要蓋在潭子之前,曾經宣布說附近的建物要禁建,所以,得知這消息,我們就趕快想辦法翻修店面、增建後面三樓的部分。因為店厝正在翻修,拆到只剩前面的店面,空間只剩下擺 三張桌子的位置,這三張桌子總是客滿,都沒有轉身的空間。 店厝翻修好的時候,我們沒改店名,仍然叫做「醉春園食堂」,但已經是「三層樓」的餐廳,樓上、樓下都排滿桌子的話, 共可擺滿 30 桌。場地寬敞之後,漸漸地才有辦法辦 30 桌的筵席。

這時潭子加工區也開始建設,¹⁴當時總共有三十多家工廠同時在興建。1969年,潭子加工區設立後,因爲公司多、工作的人口也增加,對吃的需求自然也增加,醉春園的生意才開始好轉,不只來餐廳用餐的人變多,也有越來越多辦桌工作可接。除了工廠、商家外,那時候的人遇到嫁娶的大事,也開始考慮會選擇到餐廳辦桌,或是由我們去主家家裡承辦外燴。通常只要對方來「注文」,我們就整理整理、去對方家煮,人手都是臨時找的。

我先生掌店的時候,他不喜歡向外面的商家租桌椅,當時如果我們辦 30 桌,就要花 3 萬元租碗盤與椅頭仔,那時 3 萬元很大,所以我先生那時比較沒有賺到錢。【吳廖秀春補充:等於是一半錢給別人賺。】後來考量在自己家裡辦桌,也是長期需要桌椅,所以決定不再跟別人租,買了足夠的桌椅在三層樓擺滿,連去做外燴的桌椅都自己準備,這樣辦桌起來才比較省錢。

餐廳的生意越來越好,也開始賺錢,讓我很感恩公公、婆婆

¹⁴ 潭子加工出口區設立於1969年,1971年落成。1966年高雄加工出口區之後,潭子與高雄楠梓也於三年後相繼成立加工出口區,為臺灣最早的三大加工出口區,其中潭子加工出口區係利用台糖公司潭子廠舊址,以及部分私人土地建成,面積共26.12公頃。加工出口區設於工業用土地上,外資公司享有免稅優惠,台灣的出口廠商也享有優惠稅率,且可免除各種繁雜的設廠手續。參見楊伯耕總編輯,《承先啓後:加工出口區45週年特刊》(高雄市楠梓區: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,2011),頁14-17。

給我們這家店,先打好基礎,讓我們才可以賺錢。

(五) 打響醉春園食堂的名號

醉春園食堂整修好之後,我們開始較常接到結婚辦桌的單, 常常是二十桌,有時三十桌、五十桌都辦過,也常接到外燴的訂單,一般都是在潭子一帶辦婚宴,但最遠也曾到大肚一帶去辦 一百桌,而且還不止一次,算是慢慢打響名號。

那時候辦桌較常見的菜色有冷盤、魚翅、紅燒鱉、紅燒鰻、 燉雞,燉雞用的是土雞,一隻剁成四份,後來土雞不容易買到、 價格也漸漸變得比較貴,才改換成肉雞,一桌一隻,我覺得肉雞 確實沒有土雞好吃。

關於紅燒鰻的作法,是先將鰻魚處理好後切塊、裹粉炸,接著將調好的勾芡淋在上頭。以前還有用花跳(大彈塗魚)去燉湯。這些菜色都是我先生掌店後才有。

醉春園食堂還有賣酸菜白肉鍋,將山東白菜或是包心白菜浸在「清米潘」(tshing-bí-phun)裡,¹⁵等到變酸之後,再撈起來洗一洗,至少要四至五天的時間。醃好後切薄片,放入火鍋裡煮。這道火鍋相當受歡迎,也是醉春園後來開發出來的新菜色。

醉春園的招牌菜還有鵝肉湯,鵝肉是用老菜脯、新菜脯一起 下鍋燉鵝肉湯,非常有特色的一道菜。

我們的鹹豬肉是自己醃的,用的是三層內。早上把豬肉買回 來後,用胡椒、蒜頭、鹽、一點味素等香辛料與調味料醃,大約

¹⁵ 應是指發酵後的洗米水,洗米水因富含澱粉、纖維,適合乳酸菌生長, 在發酵後適合用來浸泡蔬菜,使之發酵。

到當天晚上七、八點左右就可以了,然後拿去蒸,蒸好後切片, 沾薑絲與生醋。醃漬過程不用放冰箱。早年因爲沒有冰箱儲藏, 通常會醃鹹一點,比較不容易壞。鹹豬肉是我婆婆的拿手菜,我 嫁來後才學的。

這麼多菜色當中,我覺得灌香腸最辛苦,從頭到尾都是自己來,不是買現成,也不是請別人代工。首先要刮洗腸衣,腸衣也就是豬腸,清理好之後開始灌料,用一支長長的管子接在豬腸上,持續不停的抓料放入管子內,真的是很辛苦。現在是請人灌好之後,我們再自己捏製、風乾。以前曬香腸的時候,要隨時提防貓來偷吃。在我公公掌店的時候,辦桌的前一晚要先備料,爲了提防貓狗來偷吃,還要專門有個人「顧瞑」(守夜),天亮之後再換班。

光復之後,香腸、膽肝、鹹豬肉,都還有做,到我先生廖樹金接手的時候,膽肝、香腸的銷路還是很好,主要客群都是(公務)機關人員,像農會買來送給理事。輪到我兒子掌店後,農曆八月十五日中秋節時,單單香腸可以賣到好幾百斤以上。醉春園的香腸是用到金門高梁酒來調味,吃起來口味就是不一樣。更早之前用的是竹葉青。不能用紹興酒,因爲酒精成分不同、味道也不對。

(六)醉春園的辦桌菜

醉春園餐廳的辦桌菜色有什錦拼盤,有鳥魚子、香腸、膽 肝、冷筍或秋葵、乾煎肉、田螺肉炒辣椒、鹹豬肉、腰果塔等 等。其中,鳥魚子、香腸和膽肝是最流行的菜色,冷筍與秋葵有 季節性,乾煎肉是從我公公的時代就傳下來的招牌菜,腰果塔是 之前曾流行過一陣子。

我們醉春園的八寶飯是我先生廖樹金發明的,也是店裡的招牌菜,是一道鹹的葷食,現在稱「鹹米糕」。作法是將糯米浸水,大約兩個鐘頭後,用電鍋蒸熟。另一方面,香菇切成「香菇角」(切丁),後下鍋「芡芳」(khiàn-phang,爆香),再將豬肉角、芋頭角,連同紅蔥頭、冬蝦一起下鍋爆香。要注意鍋中的油不能太多,不然香味會被油吸走。炒香之後,鋪在碗裡,再盛入已經調味好的糯米飯,蒸熟後倒扣在盤中,就完成了。八寶飯也可以做素的,材料有香菇、芋頭、素火腿。八寶飯因爲是辦桌菜,涌常一碗要做成十人份,所以要用大容量的粗碗公來做。

我先生掌店時,紅燒鱉是很受歡迎的一道辦桌菜,這道菜最麻煩的地方是要處理活鱉。本來鱉都是他自己刣的。作法是拿一支筷子讓鱉咬著,鱉的脖子就會伸出來,不會縮回殼裡,這時就可用菜刀往脖子剁下去,讓血流出來。要喝鱉血的話,就是拿一個碗,斟入些許酒,再讓鱉血滴到碗內,再稍微攪一攪。我聽說生飲鱉血對身體很好,很補。我嫁過來之後,已改爲買現成、刣好的鱉。我覺得我先生應該是喝了太多鱉血,皮膚才會那麼黑。

我先生掌店的時候,五柳枝還是醉春園的招牌菜,魚都要大 火先炸過,再淋上菜料。菜料內容是固定的,但如果剛好沒有其 中一樣菜,也會彈性換另一種,不過一般人是吃不出來差異的。 五柳枝使用的魚會看當天的現貨,嘉臘、黃魚或赤鯮,有時也有 用鱸魚,但總是「卡粗俗」(比較不精緻)。後來我兒子發明了一 道「魚下巴」,吃起來跟魚嘴唇不太一樣,比魚嘴唇更有彈性; 魚嘴唇這道菜也十分特別,好食材在價錢貴的時候,一份(碗) 可以賣到三千六百元,還不一定訂得到。也有做雙色碗,就是一 碗魚嘴唇,另一碗是一顆「跤庫」(豬蹄膀)。還有三杯「鰗鰡」 (泥鰍),就是先將泥鰍用麻油煎過,再加入醬油、酒以及九層塔 腮熟。

(七)獨具匠心的特色料理

醉春園的「手路菜」(tshiú-lō-tshài)有香酥鴨、川丸子湯、 魚嘴唇煲、魯麵、三杯苦瓜肥腸(古早菜)、「苦瓜封(hong)」。

魯麵是我公公掌店時就有的。我們家的麵都是現煮、現炒,即使是一人份的炒麵也是一樣。魯麵麵條用的是一般的大麵,配料有肉絲、包心白菜,有筍子的時候就放筍絲,還有紅蘿蔔絲、蔥、木耳絲。那時候高麗菜比較少,不像現在都用高麗菜,麵要炒得夠透,講到這裡我想到,綠竹筍絲滾水煮熟後,再跟空心菜一起炒,也很好吃。現在許多餐廳會有炒山蘇這道菜,但以前很少。過貓是「人家」(一般家庭)在吃的,屬於家庭菜,餐廳比較少用。

苦瓜封也就是燉苦瓜,是用中間挖空的生苦瓜塞入生肉,再下鍋燉熟。燉苦瓜是生的食材下去蒸熟,要現蒸現吃最好吃。如果經冷藏後再熱來吃,苦瓜就會失彈性與水分,口感就不好。因為這道菜在製作上有這些限制,所以現在沒有在賣了。早期還有炒肚尖,也就是炒脆肚,它的作法是先將豬肚的肚尖部分切起來,加入「焿」(鹼粉)讓肚尖膨發,類似發泡魷魚。等膨發後再將肚尖裡外刮除乾淨後,下鍋加辣椒拌炒。炒脆肚酸酸甜甜,口感脆脆的,但冷掉後肚尖就會變韌,不易咬碎。現在的人比較不吃「腹內」(豬內臟),所以餐廳也比較少做炒肚尖了,除非客人「注文」。

香酥鴨是大陸傳過來的,不是臺菜,我們的作法是加入一點 我們的臺菜作法下去做,反應很好。別人家的香酥鴨,作法是醃好的鴨肉拿去焢,焢好後再下油鍋炸好後,表面會有醬色,可沾胡椒鹽吃。我們的作法是先用特製的黑胡椒將鴨肉表面醃過,再焢、炸,這樣就不用沾(胡椒鹽),可直接吃。我們的黑胡椒是手工研磨,所以吃起來有差。香酥鴨要先「注文」,因爲工序複雜,而且焢到熟透需要兩、三小時的時間。

後來醉春園最受歡迎的菜色是黑胡椒豬排便當,真的非常出名,像是林姓九牧公家族,逢清明、重陽,開會、拜祖先的時候,都是跟醉春園餐廳預定豬排便當。早期裝豬排便當用的是粗碗公,容量比較大,一次要做三十幾碗,幾百人份。放在「檻」裡面,扛在肩上送過去。「檻」總共五層,用一支竹篙穿過去,需要兩個人一前一後肩扛。最早是到林家辦桌,後來才改成便當。

除了炸豬排之外,最有名的菜色,應該是魚嘴唇煲,雖然很 貴,大份的一份要三千六百元,但銷路最好。

另外還有鹹菜炒粉腸、炒麻油腰子、炒咖哩排骨等等,也算是醉春園的特色料理,像是炒咖哩排骨,別的地方很難吃到這樣的口味。炒咖哩排骨這道菜要用上等排骨,入鍋油炸,炸到排骨變成金黃色撈起,接著再將咖哩粉倒入油中,炸出香味。咖哩粉要經過油炸才會香。咖哩粉是用印度的,比較辣。最後將排骨和咖哩粉一起拌炒。

醉春園餐廳的生意好時,菜常常賣不夠,有時光是豬肉皮, 豬毛拔一拔拿去焢,焢肉和豬皮也都賣光光,更別說名菜了。

(八)「醉春園餐廳」的成立

醉春園食堂在我公公經營的時代,可以說只是一間小食堂, 我先生掌店時的規模也還不是很大,後來因爲醉春園的名號在中 部地方打響後,來用餐的人愈來愈多,辦桌宴客的需求也愈來愈 大,我兒子廖子卿考量到實際需要的空間使用和來客停車問題等 等,決定跟潭子農會租用較大的空地來蓋一棟具有自己特色的餐 廳,於是在 2002 年,從潭子街的舊店搬到中山路現址,並且改 名爲「醉春園餐廳」。

「醉春園餐廳」成立後,就由我兒子接手,當然他也是要靠賢內助才能撐起這家餐廳的經營,我的媳婦呂幸凡婚前在加工區工作,是我兒子掌店前、在加工區工作時認識的,她真的很勤快、又任勞任怨,努力幫助我兒子,所以醉春園餐廳的成功,她是最有功勞的。

自我兒子那一代開始,醉春園餐廳的廚房開始分工,櫃檯、「企鼎」(khiā-tián)、「企砧」(khiā-tiam)、¹⁶煮湯、點心、揀菜、洗碗,每一項都有各自的員工負責。

現在的大廚阿義師(王大義),自他國中畢業 14 歲時,就來 醉春園食堂跟著我先生學,一直到現在,今年他已經 60 歲了。 回想當時,他是穿著國中的卡其衣、卡其褲,由他爸爸帶來的, 之後就都住在店裡。當兵後,如果有三天的休假,其中兩天也都

¹⁶ 中式餐館的廚房通常會有固定的分工模式,主要分爲爐、凳兩個部分, 前者主要負責炒、煮食物,後者則爲整理食材。臺灣話稱炒煮食物的工 作爲企鼎或是 hōan-鼎 (hōan-tián),整理食材的工作爲企砧或是 hōan-砧 (hōan-tiam)。

是待在店裡,休假結束我還會給他零用錢帶在身上。

我先生還有一個頭手師傅阿興(林進興),是在13歲就來的,這個頭手師傅的父親也是總舖師,後來回去幫忙他父親。頭手師傅阿興的父親告訴我們說,我們店裡的炒麵很特殊、很好吃,在別的地方吃不到這麼好吃的炒麵,所以才叫兒子來我們這邊學。

另外我們還有一位負責點心類的廚師,也在醉春園做了一、 二十年了。大家共同經營醉春園餐廳、一起努力奮鬥,才能將醉 春園維持到今天。

我自己的感受,醉春園從我先生接手到我兒子接手,我兒子 媳婦的用心經營,現在恐怕比以前擴大有五十倍之多。

(九)「醉春園餐廳」的傳承

醉春園餐廳經營至今已超過一百年了,我們算是沒有辜負公 公託付給我們的責任,盡力維持,並發揚光大。

從我兒子廖子卿掌店至今,一轉眼,也已經十七年了,從剛開始,我先生還會在醉春園餐廳門口幫忙招攬客人,到他生病、離世,算一算,至今也已經過了十四年。現在,我的孫子廖英男已經漸漸上手、可以準備接手了。

孫子開始學習、參與餐廳的所有事務後,我曾問孫子:「你會做米糕嗎?」孫子回答:「阿嬤,妳不免給我考試」、「我會做的,我比我爸爸做的還多。」我又問他:「你做的米糕會不會『過爛(nuā)』?」孫子回答我說:「阿伯(阿義師)在旁邊教,怎麼會過爛?」

我之所以這樣問,是因自己當年第一次做米糕,就因過爛了

沒辦法吃而整個倒掉,我們以前做米糕(八寶飯),要一碗一碗做,每碗都要做到份量剛好。米糕要做得好吃,米粒得要剛剛好「粒」(liap,米粒不會過爛或是沒有熟透的狀態)才好吃。我認為學習過程就是這樣,每一樣都要親手做過,才能真正學會,不是說阿伯(阿義師)在旁邊就可以。

我五十多歲開始決定慢慢把店務放給兒子,五十四歲時把餐 廳經營的事已經全部交給兒子,自己也算是早放手,現在專心在 忙我的宗教事業。

我信奉的是一貫道,之所以會參與一貫道,是我婆婆過世時,她的大兒子呂樹根是一貫道的老「前人」, 17 告別式設宴幾百桌,都是一貫道道友來幫忙做的。我也因爲這關係,繼承大伯的一貫道事業,開始參與一貫道,至今吃素已有 28 年了,全心在宗教信仰上。

現在爲了力行一貫道的傳道事業,我常在臺灣各地及日本到 處去宣揚教義,至今身體建康、精神愉快、心靈充實,我覺得自 己這一生的功課修得還不錯,對自己和家人的一切都很滿足。

¹⁷ 呂樹根,1919-1982,生於臺中縣神岡鄉三角村,1942年曾任職於潭子 庄役場(今潭子鄉公所),1949年接掌一貫道寶光建德道壇,1950年曾 被軍法庭判處六年管訓,一年多後釋放出獄,即全心道務,並推廣至海 外,尤以新加坡爲主。參見《寶光建德圓覺大帝呂樹根老前人》(善書)。